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20-002

关于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王玉宝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郭福忠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始终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王玉宝先生和郭福忠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20-004

关于对西山煤气化焦化二厂资产计提减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受山西省焦化行业产能压减相关政策影响,涉及全资子公司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焦化二厂(以下简称“焦化二厂”)部分经营性资产,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本次减值涉及资产为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焦化二厂,位于山西省古交市马兰镇日升沟,主要负责运营清洁热回收焦化项目,焦炉炉型为QRD-2000型清洁热回收焦炉,设计焦炭产能60万吨/年。产生的热烟气用于回收热能并配套建设2x15兆瓦余热发电机组,主要产品为铸造焦、冶金焦、电。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9)66号)、《山西省焦化行业压减过剩产能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太原、忻州、阳泉、长治、临汾市压减过剩焦化产能工作方案的批复》、《太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太原市压减过剩产能推进焦化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并政办发【2019】46号)等文件,山西省焦化产业转型升级,产能压减429万吨,焦化二厂在本次产能压减范围,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将于2020年底对焦化二厂关停。

为公允反映焦化二厂相关资产的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该资产进行了梳理,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2019年12月31日需要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4,466万元。

二、减值测试的方法及会计处理

1、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测试范围为山西西山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焦化二厂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具体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帐面价值
固定资产	35,010.12
在建工程	4,542.39
无形资产	2,713.76
长期资产总计	42,266.27

经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焦化二厂资产组可回收价值17,800 万元,并出具正式评估报告。

三、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 2019 年度损益,影响2019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 24,466万元,净利润减少 24,466万元,所有者权益减少 24,466万元,对公司报告期的现金流无影响。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 2019 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9 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 2019 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9年12月 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七、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2019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3、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 30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20-006

关于部分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孟毅先生、孟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孟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孟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孟毅先生、孟君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孟毅先生、孟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孟毅先生、孟君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孟毅先生、孟君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孟毅先生、孟君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对孟毅先生、孟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20-003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已于2020年3月18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樊大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和所在专业委员会职务。王玉宝先生、郭福忠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名郭文仓先生、李健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提名郭文仓先生、李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符合相关规定,同意郭文仓先生、李健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解聘杨彦群先生副总经理职务。本次调整后,杨彦群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彦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本次解聘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杨彦群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杨彦群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西山煤气化焦化二厂资产计提减值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20-004)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20-005)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 30日

附件:

郭文仓先生,汉族,出生于1967年,山西代县人。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郭文仓先生于1991年参加工作。自2010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山西焦化集团公司党委常务、董事,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期间:2013年3月至2014年12月兼飞虹化工股份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14年12月至2016年12月兼飞虹化工股份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长);2016年12月至2018年11月任山西焦化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山西焦化股份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飞虹化工股份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长;2018年11月至2020年1月任山西焦化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山西焦化股份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飞虹化工股份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自2020年1月起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

郭文仓先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郭文仓先生担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郭文仓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所列“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健先生,汉族,出生于1968年,河北滦南人。博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

李健先生于1991年参加工作。自2012年6月至2016年4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副总经理;自2020年1月起至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党委委员。

李健先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健先生担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李健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所列“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20-007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3月18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李晓东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李晓东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孟毅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由李晓东先生担任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名陈纲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孟君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和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由陈纲先生担任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西山煤气化焦化二厂资产计提减值的议案》。(详见公告2020-004)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9年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30日

附件:

李晓东先生,汉族,出生于1967年,山西大同人,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

李晓东先生于1990年参加工作。自2011年8月至2016年4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处处长;自2016年4月至2017年9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 自2017年9月起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任本公司监事。

李晓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晓东先生担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公司查询,李晓东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所列“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纲先生,汉族,出生于1976年,湖南益阳人。本科学历,采煤工程师,中共党员。

陈纲先生于1996年参加工作。2011年11月至2016年10月任本公司马兰矿党政办主任;2016年10月至2017年12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组织人事处调配科科长;2017年12月至2018年10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组织部副部长、人事处副处长;2018年10月至2020年1月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自2020年1月起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支部书记、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西山党校副校长、西山职业技能鉴定站站长,本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

陈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纲先生担任西山煤电(集团)公司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支部书记、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西山党校副校长、西山职业技能鉴定站站长,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公司查询,陈纲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所列“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20-005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20年4月16日(星期四)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4月16日(星期四)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6日上午9:30 至 11:30,下午1:00 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4月16日上午9:15至2020年4月16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4月9日(星期四)。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20年4月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8、现场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西矿街318号西山大厦九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关于选举郭文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关于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中,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名,对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

2、《关于选举陈纲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选举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1名。本议案为单独议案,不采取累积投票制。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 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每个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投给数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具体投票方法参见本通知附件1。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关于选举郭文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关于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陈纲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 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 户卡、持股凭证;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 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 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 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 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

2、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4月13日 9:00—17:00

3、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西矿街318号公司418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振涛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351-6211511　　传真:0351-6217282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3,投票简称:“西煤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提案 1、),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一: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 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4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4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 2020年4月1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2020年　月 日召开的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郭文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陈纲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3)、于2020年3月24日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6),公司定于2020年3月30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召开时间:2020年3月30日(星期一)14:30;

2、召开地点: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召集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5、主持人:董事长陈新民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计64名,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21,743,6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65.6585%;其中中小投资者共56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093,6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864%。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7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18,767,7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535%;其中中小投资者共9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117,7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15%。

(2)网络投票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7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975,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50%;其中中小投资者共47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75,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50%。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全部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选举陈新民先生、李心湄女士、刘杰先生、由春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01选举陈新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9,939,9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18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89,9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3993%。

1.02选举李心湄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9,939,8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18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89,8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3989%。

1.03选举刘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9,939,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18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89,87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3989%。

1.04选举由春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20,179,8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15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529,8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4.3373%。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选举TANWEN先生、杨德明先生、周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01选举TANWEN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9,897,7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83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7,7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7081%。

2.02选举杨德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9,897,7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83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7,7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7081%。

2.03选举周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9,897,7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838%。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47,7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9.7081%。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选举华志军先生、李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3.01选举华志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20,019,7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84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369,7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1.7100%。

3.02选举李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19,939,7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18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4,289,7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0.3972%。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1,706,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7%;反对3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6,056,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45%;反对3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5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1,706,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7%;反对3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6,056,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945%;反对36,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055%;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以上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议案均获得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7位董事:陈新民先生、李心湄女士、刘杰先生、由春燕女士、TANWEN先生、杨德明先生、周兵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即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的2名监事华志军先生、李娜女士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郭佳维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即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官招阳、郑洁欣

3、广东广信君达律师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

根据相关决议,具体人员组成如下(各成员的简历附后):

一、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情况(第四届董事会)

董事长:陈新民

非独立董事:陈新民、李心湄、刘杰、由春燕

独立董事:TANWEN、杨德明、周兵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陈新民(董事长)	陈新民(董事长)、李心湄、刘杰、由春燕、TANWEN(独立董事)
2	提名委员会	TANWEN(独立董事)	TANWEN(独立董事)、周兵(独立董事)、由春燕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兵(独立董事)	周兵(独立董事)、杨德明(独立董事)、刘杰
4	审计委员会	杨德明(独立董事)	杨德明(独立董事)、周兵(独立董事)、李心湄

任期:任期三年,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对公司选举董事及选举董事长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新一届监事会成员情况(第四届监事会)

监事会主席:华志军

职工代表监事:郭佳维

非职工代表监事:华志军、李娜

任期:任期三年,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

最近二年内没有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情况

总经理:刘杰

财务总监:石深华

副总经理:由春燕、莫泽艺、曾勇

董事会秘书:曾勇

内审负责人:宗寿松

证券事务代表:徐维

任期:任期三年,自2020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29日止。

其中董事会秘书曾勇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勇	徐维
联系电话	0756-7630378